

2023 年度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河街道党工委、办事处负责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一切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定、命令，研究决定本行政区域内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

(二)加强党对基层工作的领导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推进辖区内社区、机关、行业及区域化党建工作，贯彻党的统战、民族、宗教、侨台等政策方针，指导群团和人民武装工作，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三)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做好征地征收(搬迁)、经济发展、科技创新、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统计等工作。

(四)按照区域总体规划，提出本行政区域内街道、社区建设规划和各专项规划的意见建议，协助职能部门做好规划方案编制、重点建设工程项目实施等工作，组织实施自建工程项目。

(五)统筹协调社会事务，依法依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文化、体育、残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退役军人事务

等工作，配合上级职能部门做好教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食品药品安全等工作，积极构建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促进社会事业持续发展。

(六)加强财政和资产管理，严格遵守财政法律、法规和财经制度，负责财务、审计监督工作，建立健全财政财务监督管理机制，协助做好税收征管工作，指导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

(七)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和司法行政工作，指导居民委员会工作，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工作，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八)建立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发挥审批服务综合执法一体化平台作用，调节和处理好各种利益矛盾和纠纷。统一指挥协调上级部门单位派驻街道的工作机构，对上级部门单位派驻街道的工作机构和工作人员日常工作实行统一考核。

(九)负责综合指挥中心的指挥调度、运行管理、监督考核工作，与区级相关平台数据共享、互联互通、协调联动。

(十)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和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新河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综合设置 7 个职能机构，规格均为股级。(一)党政办公室，挂“综合指挥中心”牌子。(二)党建工作办公室。

(三) 社会治理局，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牌子。(四) 经济发展局，挂“财政和统计局”牌子。(五) 建设和生态环境局，挂“综合执法局”“物业管理中心”牌子。(六) 社会事业局，挂“为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牌子。(七)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 新的一年，实施“科创赋能先行区”提质工程，积极增创区域竞合新优势。科技创新是区域发展的核心动力，也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撑，要持续聚焦产业培优，项目引建，加速建成特色化产业园区，以产业项目科技能力提升和创新活力迸发，全面激发转型发展新动能。

1、聚焦项目招引集聚。始终坚持“项目为王”，深入开展“重大项目攻坚年”活动，全面聚焦大数据、机器人、新型显示、可再生能源等招商主题，组织深圳、苏州、南京等专题招商，在“建链、补链、强链”上下功夫，坚持“大小并举”，招引一批发展后劲足的企业落地投资。借鉴苏南等地经验，与极智嘉、安波福等企业探索共建海外商务代表处。突出榜单式招引，重点研究主导产业链现状和发展趋势，完成“三图三清单”编制，精准发力突破，致力招大引强，全年招引投资亿元以上产业项目不少于 8 个，其中 10 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2 个。

2、聚焦科创能力提升。扎实开展“科技创新突出年”活动，突出核心技术攻关、核心指标牵引、核心要素支撑，聚焦人才引入、科创孵化、成果应用。持续推进科技情报官工作，鼓励和引导高校师生服务辖区科创产业发展，促进高校科技要素向企业转移。完善提升人才激励政策，加大人才引培力度，提升省、市“双创计划”等重点人才项目申报质效，年内组织招聘活动不少于 5 场。突出育强创新主体、加速产业项目、培育专精特新，有序组织专利、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分别实现“超 100 项、超 130 家、超 40 家”。

3、聚焦指标内涵支撑。全力聚焦指标任务，稳步促进经济增长，对规上工业开票销售、规上工业企业增长面、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等优势指标，继续稳固优势，确保保持领先。认真研究规上服务业营业收入等弱势指标，夯实推进措施，全面实现进位争先。继续增强协护税功能，健全企业经营档案资料台账，实行网格化、常态化管理，定期召开税收专题会议，完善例会制度，实行周分析、旬通报、月小结、季冲刺，力争财税指标当月不留缺口，全年任务不欠序时。

4、聚焦创新能力转化。围绕打造全市“创新之核”，强化区域科创平台引建培育，不断做强创新主体，强化重点企业的科技服务，力促年内省专精特新、潜在独角兽申报获评再有突破。引导企业研发科创的能力提升，年内高企总量突破 40 家，科技中小企业突破 110 家。围绕“主导产业特色鲜明、高端人才创新集聚、产城融合品质发展”发展战略，大力发展机器人

核心零部件和本体制造，促进机器人产业园向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服务化发展，加快园区“研发智造中心、应用场景示范集聚中心、城市工业旅游景区”特质化创建，机器人产业园力争获批省级示范园区。

5、聚焦服务能力提升。深度对接企业发展诉求，对重点企业或成长型企业实行“一套班子、责任到人、包保到底”的限时服务，提升骨干企业支撑作用。以“解决难题、帮扶发展”为总要求，着力抓好恒益达智能、昂霖机器人等项目高质运营。加大帮办代办等推进力度，力促博铭维、穿山甲机器人等重点项目快建设、快投产，强化科技载体的运营质效提升，完善“孵化+创投”的推进机制，年内孵化市级独角兽、瞪羚企业 3 家，创成省、市级孵化器 2 家。

（二）新的一年，实施“城市更新样板区”提质工程，全域打造宜居宜业新高地。始终以人民为中心，多谋民生之利，不断做美环境、完善配套，提升区域价值，彰显新时期发展活力，持续实施民生实事工程，不断增强百姓获得感、幸福感。

1、实施“城市价值彰显”工程。围绕“强配套、优环境、聚人气”，深化产城融合，积极推动河东组团、高铁组团建设，加大专精特新、城市功能等项目招引落地服务力度，不断完善西伏河及周边配套和环境优化，同步研究区域功能、招商入驻及运营谋划等工作，吸引人气、商气、财气加快向新河汇聚。围绕“载体出形象、地块促开发”，坚持功能与品质并重，加快推进高新创业园、高铁组团地块等项目载体建设进

程，全面服务好聚龙东方、星辉东方、金耀尚府等项目开发建设。积极做好辖区内成熟地块的市场推介，力促早上市。

2、实施“老旧区域改造”工程。深化文明典范城市创建，以群众为导向，实施“微更新”提升行动，持续推进兴业小区、大地苑等老旧小区综合治理，启动商业街东、文港路等 3 条主次干道店招店牌及立面优化改造等。实施“河畅、水清、岸绿、景美”水体治理，强化沿河污水动态管控，着力打造“亮丽风景线、宜居水环境”特色品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3、实施“常态管理提升”工程。加强违法建设、流动摊点、出店经营等巡查频率和查处力度，抓好沿线环境秩序、老旧小区、单体居住楼栋、巷道水体的管理，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示范街区”打造。持续推进老旧小区长效管理，完成鑫业家园、福鑫苑、商业街和兴业路商铺等老旧区域的“社区托管+市场化”物业服务，试点探索推进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新模式，解决老旧小区管理难题，努力提升心怡嘉园等安置小区的物管服务水平，积极打造“市级物业管理示范点”。

4、实施“基础配套完善”工程。优化卫生医疗和教育布局，积极推动新河卫生服务中心升级为区级医院，建设基层糖尿病并发症筛查工作站和智慧化高血压诊疗中心，围绕“15 分钟医保服务圈”构建，探索突破社区卫生服务站的扩量提升。进一步优化居民生活配套，充实创新社区文化建设内涵，切实

提升辖区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完善便民服务网点，年内新增 1 个文体活动广场，10 个便民服务网点。

（三）新的一年，实施“综合治理示范区”增效工程，大力提升社会治理新成效。以提升基层工作能力为基础，强化网格化治理做细做实为抓手，多解民生之忧，攻坚区域治理重点难点，不断增强群众幸福感。

1、兜牢民生福祉底线。全面对标《新十条》和《乙类乙管》工作要求，突出“一老一小、红色重点人员”等健康管理，保健康、防重症，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实施“食品安全示范创建”活动，年内建成示范社区 2 个、示范店铺 50 个。落实援企稳岗措施，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就业工作。实施社会保险扩面征缴提升行动，积极发展普惠商业补充医疗保险。夯实政策帮扶举措，构建精准帮扶长效机制，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持续加强对残疾人、困境儿童、特困人员等特殊困难群体的保障救助。

2、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坚持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相结合，健全跨维度衔接、零距离协作的联动治理模式，调动广大党员、群众参与社会管理创新的积极性。继续深入开展平安创建宣传，广泛开展“平安社区”“平安企业”“平安小区”“平安家庭”等创建工作，确保平安创建覆盖面 100%。突出新河“崇善、敬老”民风导向，组织开展个人、家庭、单位“新河好风尚”评选活动，努力形成全民共同

维护社会稳定的良好氛围。

3、夯实信访稳定大局。组织“社会矛盾风险隐患拉网式大排查、大起底、大化解”专项行动，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机制，持续开展“信访突出问题攻坚化解年”行动，深化“五位一体”包案责任，重点做好特殊群体和重点人员的稳控工作，加大历史遗留问题及信访积案化解力度，确保矛盾纠纷成功化解率在 98%以上，继续保持赴省进京上访“零登记”“零非访”“零集体访”，创建“无访社区”品牌。

4、抓牢安全环保红线。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深化提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抓好安全生产“15 条安全措施”贯彻落实，聚焦危化品、自建房、燃气、消防、电梯等隐患问题多发重点领域，深入开展集中排查和整治攻坚行动，确保风险隐患全面起底、动态清零。深入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持续开展“散乱污”专项整治和重点地块的整改推进，巩固碧水攻坚战、蓝天保卫战、净土保卫战工作成果，精准发力、重点监督、确保长效。继续保持秸秆“双禁”高压态势，确保全年“零火点”。

（四）新的一年，实施“党建引领标杆区”增效工程，全面营造区域发展新活力。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扎实开展“党建品牌创建年”活动，切实把组织活力转化为发展活力，把党建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凝练“作风实、效能快、标准高”的队伍形象。

1、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分期分批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轮训，充分运用新河讲堂等载体，精心开展“学习二十大、奋进新征程”“微党课大赛”等宣讲活动，组织开展“学治理、学业务、提能力”系列活动，强化“我是新河一分子，我为新河做贡献”责任意识提升，完善“我分工、我负责”“职能内工作让我来、我来干”的责任体系，确保街道各项工作有部署、有落实、有成效，实现街道区域经济社会大发展、快发展。深入开展以“学字为先、干字当头、实字为要”主题活动，每月组织“书记访谈”项目，在交流中碰撞火花，在畅谈中敞开心扉，让发展思路更接地气，让干部干事更有底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舆情信息分析研判和处置力度，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权。坚持党管武装，扎实做好双拥工作，推动新时期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2、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实施“三化”工作推进法，即工作责任清单化、工作目标节点化、工作成效公开化，建立完善干部“责任、成绩、问题”三张清单，持续推进社区“两委”班子队伍建设，实施基层干部主题轮训，树立鲜明导向、育强头雁队伍、彰显先锋形象，让扎根基层一线的工作者有干头、有劲头、有奔头。探索建立干部选、用、管“三位一体”机制，组织开展“头雁”行动，启动“青蓝”帮扶工程，扎实开展街道“育才”行动，运用组织培训、岗位辅导、实践锻炼等方法，抽调年轻力量充实到一线，强化后备梯队建设力度，优化人员晋级

机制，着重抓好招商、建设、征收、维稳等重点岗位个人能力提升，在“落实工作快推进中”发现人才，在“目标任务超额完成中”提拔人才。

3、切实加强基层基础建设。紧扣园区、社区、企业、商圈四大党建领域，深化“红八联”党建品牌创建拓展提升，主动适应辖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对园区、社区、孵化器等多种类型的“红八联”阵地多做思考和谋划，推动党建链与产业链、服务链、人才链、创新链深度融合。深化“党建+联盟”，探索机器人产业链党建，着力破解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联动难、同步难、配套难”等问题，建立机器人产业链党委，促进机器人产业集聚区企业抱团发展，以党建联盟“组织力”赋能企业发展“生产力”。做实新兴领域党建，加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实施“关爱暖新”行动，释放新兴领域党建动能。进一步健全完善街道“大工委”、社区“大党委”、网格“大支部”运行机制，强化社会稳定、疫情防控、文明创建等方面党员带头示范作用，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水平，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4、切实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坚持“一以贯之，从严导向”工作原则，深入开展“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加强作风建设，厚植群众基础，坚定不移反腐倡廉，做到教育到位、管理到位、惩处到位。要突出案件查办工作任务化要求，严肃查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腐败问题，以节点化工作要求倒逼问题及时发现，严厉打击群众身边的“微腐败”，做到发现一起、查

处一起、决不姑息，形成有力震慑，真正实现惩治腐败的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要突出宣教引导方式多样化要求，围绕高质量发展工作主线，聚焦“监督执纪、服务中心”两大任务，强化典型示范教育、案件警示教育、廉政文化教育，常态化组织“身边人、身边事”警示教育活动，坚决惩处各种违规违纪行为。要突出重点督导提效措施化要求。要突出重点管理约束措施化要求，聚焦主责主业，强化制度完善，重点做好资金审批及拨付、招标管理、民生保障、征收安置、工程管理等重点事项的程序完善；巩固深化“正风肃纪镇村行”成果，充分发挥“阳光扶贫”监察系统和农村“三资”管理平台作用，强化审计工作规范化提升，以问题发现早、问责覆盖广、处理结果准、教育引导强的工作成效取醒于民。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12.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5.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2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12.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2.41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9.2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86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4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55.3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8.00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12.83	本年支出合计	5,912.8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912.83	支出总计	5,912.83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5,912.83	5,912.83	5,912.83														
603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5,912.83	5,912.83	5,912.83														
603001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5,912.83	5,912.83	5,912.83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912.83	3,291.83	2,62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5.85	2,830.85	84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60.85	2,830.85	63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80.85	2,830.85	55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0		80.00			
20113	商贸事务	150.00		15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50.00		150.00			
20133	宣传事务	65.00		65.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65.00		65.00			
203	国防支出	20.00		20.00			
20306	国防动员	20.00		2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20.00		20.00			
205	教育支出	12.00		12.00			
20502	普通教育	12.00		12.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0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2.41	136.41	62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41	136.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94	90.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47	45.47				
20808	抚恤	15.00		15.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00		15.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11.00		611.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11.00		61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23	69.23	160.00			
21004	公共卫生	160.00		16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0.00		16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23	6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1	38.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6	7.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05	17.0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71	6.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0.00		86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0.00		34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0.00		1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0.00		24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0.00		47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0.00		47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		40.00			
21303	水利	40.00		4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34	255.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34	255.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13	89.13				
2210202	提租补贴	166.21	166.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8.00		58.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8.00		58.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8.00		58.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912.83	一、本年支出	5,912.8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12.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5.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20.00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1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2.4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9.2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86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4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55.3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8.00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912.83	支出总计	5,912.8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12.83	3,291.83	3,278.23	13.60	2,62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5.85	2,830.85	2,817.25	13.60	84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60.85	2,830.85	2,817.25	13.60	63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80.85	2,830.85	2,817.25	13.60	55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0				80.00
20113	商贸事务	150.00				15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50.00				150.00
20133	宣传事务	65.00				65.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65.00				65.00
203	国防支出	20.00				20.00
20306	国防动员	20.00				2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20.00				20.00
205	教育支出	12.00				12.00
20502	普通教育	12.00				12.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0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2.41	136.41	136.41		62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41	136.41	136.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94	90.94	90.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47	45.47	45.47		
20808	抚恤	15.00				15.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00				15.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11.00				611.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11.00				61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23	69.23	69.23		160.00
21004	公共卫生	160.00				16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0.00				16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23	69.23	6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1	38.11	38.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6	7.36	7.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05	17.05	17.0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71	6.71	6.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0.00				86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0.00				34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0.00				1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0.00				24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0.00				47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0.00				47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				40.00
21303	水利	40.00				4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34	255.34	255.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34	255.34	255.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13	89.13	89.13		
2210202	提租补贴	166.21	166.21	166.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8.00				58.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8.00				58.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8.00				58.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91.83	3,278.23	13.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8.23	3,278.23	
30101	基本工资	138.52	138.52	
30102	津贴补贴	347.08	347.08	
30103	奖金	462.36	462.36	
30107	绩效工资	17.69	17.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94	90.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47	45.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5	17.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1	6.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13	89.13	
30114	医疗费	45.47	45.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17.81	2,017.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0		13.60
30228	工会经费	6.80		6.80
30229	福利费	6.80		6.8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12.83	3,291.83	3,278.23	13.60	2,62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5.85	2,830.85	2,817.25	13.60	84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60.85	2,830.85	2,817.25	13.60	63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80.85	2,830.85	2,817.25	13.60	55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0				80.00
20113	商贸事务	150.00				15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50.00				150.00
20133	宣传事务	65.00				65.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65.00				65.00
203	国防支出	20.00				20.00
20306	国防动员	20.00				2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20.00				20.00
205	教育支出	12.00				12.00
20502	普通教育	12.00				12.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0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2.41	136.41	136.41		62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41	136.41	136.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94	90.94	90.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47	45.47	45.47		

20808	抚恤	15.00				15.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00				15.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11.00				611.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11.00				61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23	69.23	69.23		160.00
21004	公共卫生	160.00				16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0.00				16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23	69.23	6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1	38.11	38.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6	7.36	7.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05	17.05	17.0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71	6.71	6.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0.00				86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0.00				34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0.00				1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0.00				24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0.00				47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0.00				47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				40.00
21303	水利	40.00				4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34	255.34	255.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34	255.34	255.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13	89.13	89.13		
2210202	提租补贴	166.21	166.21	166.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8.00				58.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8.00				58.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8.00				58.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91.83	3,278.23	13.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8.23	3,278.23	
30101	基本工资	138.52	138.52	
30102	津贴补贴	347.08	347.08	
30103	奖金	462.36	462.36	
30107	绩效工资	17.69	17.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94	90.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47	45.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5	17.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1	6.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13	89.13	
30114	医疗费	45.47	45.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17.81	2,017.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0		13.60
30228	工会经费	6.80		6.80
30229	福利费	6.80		6.8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00	0.00	12.00	0.00	12.00	25.00	15.00	1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3.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0
30228	工会经费	6.80
30229	福利费	6.8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912.8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5,912.8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5,912.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912.8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12.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12.8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5,912.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912.83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675.8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运转。与上年相比增加 3,675.8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2) 国防支出（类）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兵役征集。与上年相比增加 2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3) 教育支出（类）支出 12 万元，主要用于补助学校。与上年相比增加 1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62.41 万元，主要用于被征地居民社保保障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762.4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5)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29.23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29.2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6)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86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管理相关。与上年相比增加 86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7)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40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

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8)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55.34 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托管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55.3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58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消防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5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5,912.8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912.8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12.8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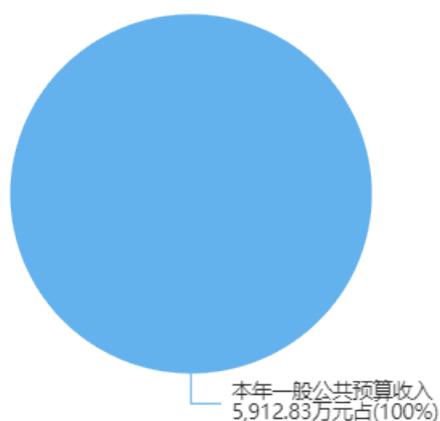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5,912.8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291.83 万元，占 55.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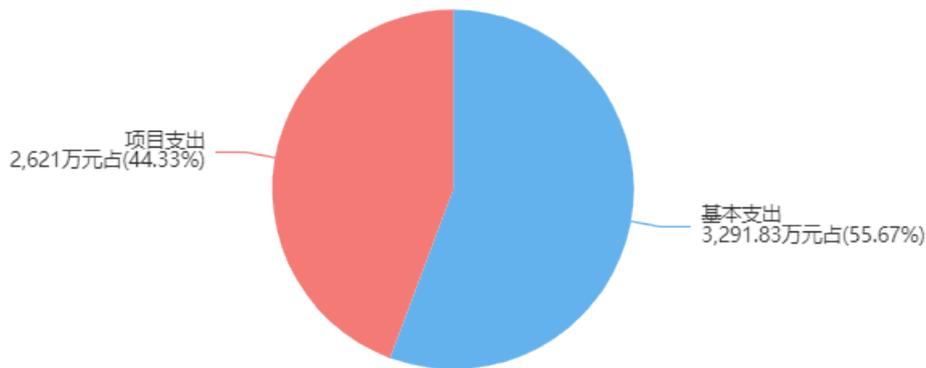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621 万元，占 44.3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912.8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912.8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912.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912.8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380.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80.8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 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3. 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支出 1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4. 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支出 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二）国防支出（类）

国防动员（款）其他国防动员支出（项）支出 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三）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支出 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90.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0.9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

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45.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47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3. 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 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4. 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支出 6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 1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38.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1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7.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3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7.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0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

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 6.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六) 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 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24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3.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 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4.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 47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7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5.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七) 农林水支出(类)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 4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89.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9.1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66.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6.2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支出 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291.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78.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3.6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912.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12.8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291.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78.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3.6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2.43%；公务接待费支出 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7.5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盐南高新区新河街道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街道未纳入一体化系统。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912.83 万元；本部门共 9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62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

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二、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其他国防动员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国防动员方面的支出。

十三、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